

# 厦门大学教材选用管理办法

第一条 教材是学校教育教学的基本依据，是解决“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的重要载体。为进一步规范教材选用管理，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教务处和研究生院统筹全校教材选用管理。学院是教材选用的责任主体，学院本科教学委员会或一级学科研究生培养指导委员会对选用教材质量把关，学院党委对教材选用的政治导向把关。

## 第三条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一) 选用教材应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充分体现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选用教材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政治性、思想性、政策性错误。

(二) 选用教材应符合高等教育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符合培养方案、培养目标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涵盖课程的基本理论与知识。教材内容主次分明、循序渐进，能反映学科知识体系的系统性、科学性和先进性。

(三) 思想政治理论课必须统一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哲学社会科学类专业应把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纳入培养方案和相关课程教学计划，相关课程须统一使用国家指定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

教材。

(四) 选用引进教材要严格遵守国家出版物进口管理的有关规定。要正确处理国际化与本土化、引进和吸收的关系，确保选用的引进教材的科学性和价值导向正确，选用引进原版教材的课程应当指定相应的中文参考书。非经批准，不得擅自复制、使用引进教材。

(五) 应选用正式出版的教材。应注重教材内容的学术创新性，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或修订版的教材。本科课程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教育部推荐教材和高质量的通行教材。研究生课程优先选用高质量的通行教材、教育部推荐的全国研究生教学用书或国家规划教材。

(六) 同一学院开设的同一门课程原则上应使用同一教材，教学改革试点课程除外。

(七) 教材选用应考虑学生经济承受能力，杜绝选用包销质劣的教材。

#### 第四条 教材选用流程

(一) 教材由任课教师或课程组填写《厦门大学教材选用申请表》，并提供教材样书一套，经学院教学委员会或研究生一级学科培养指导委员会审定、学院分管教学院长批准、学院党委政治把关后方可使用。

(二) 学院党委应对哲学社会科学类教材、涉及国家主权、国家安全、海洋权益、社会安定、民族宗教等方面的内容或重大革命题材和重大历史题材的内容的教材、引进教材

进行重点审查。

(三) 学院应做好教材存档工作，教材样书或教材封面、版权页及目录页应复印留档，选用引进教材的，必须提供一套样书存档。

(四) 学院每学期应将教材选用情况分别报教务处、研究生院备案。

第五条 教材选用应保持相对连续性，不得因任课教师临时变动或其它原因随意更换。如培养方案变更或教材更新等原因需更换教材的，须按照第四条流程申请。

第六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名义强制学生购买教材。各学院应于每学期末公布下学期教材信息，方便学生自主购买教材。

第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原《厦门大学本科教材选用管理办法》（厦大教〔2016〕125号）废止。

第八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 厦门大学教材选用申请表

学院：\_\_\_\_\_ 填表时间：\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教材名称		作者		ISBN 号	
出版社		出版时间		教材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文本类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类教材
课程名称		使用专业		使用年级	
教材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境内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马工程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省级规划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省级精品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自编讲义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原版 <input type="checkbox"/> 翻译版			
教材获奖 使用情况					
简要说明 选用该教 材理由	申请人：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教学委员 会或一级 学科研究 生培养指 导委员会 意见	签字：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学院分管 领导意见	签字：_____ (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院党委意 见	签字：_____ (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本表存入课程档案。